

##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、2015 年 8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。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《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深证函【2015】414 号）。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，第一期已于 2015 年 11 月发行完毕，募集资金 4 亿元。

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结果公告如下：

债券名称：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原名为“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”）

发行日期：2016 年 7 月 18 日

募集资金：6 亿元

票面利率：7.93%

起息日：2016 年 7 月 18 日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6 日